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5-036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的规定，现将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00万股，每股人民币9.79元，共计募集资金33,286.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2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0,086.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381.4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7,704.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6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7,704.5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575.00

项目		序号	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2,281.9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461.93
	利息收入净额	C2	475.7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036.9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757.7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3,425.3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3,425.37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分别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1117628532000016	69,545,069.7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80040122000127196	1,007,313.39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9516201048888888	1,701,328.34	
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		23,000,000.00	[注]
浙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90,000,000.00	[注]
中信证券理财产品		19,000,000.00	[注]
中金证券理财产品		30,000,000.00	[注]
合计		234,253,711.51	

[注]根据公司 2024 年 2 月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4 年 3 月 19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以及公司和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分别购买了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2,300.00 万元、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000.00 万元、中信证券理财产品 1,900.00 万元、中金证券理财产品 3,000.00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704.5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1.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36.9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119.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4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6,439.26	6,439.26	72.44	310.20	4.82	2025 年 5 月[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否	2,989.21	2,989.21	176.64	843.56	28.22	2025 年 5 月[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0.3 万套燃气智控装置	是	5,169.45	50.16	-	50.16	100.00	2022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流体控制阀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13,106.66	13,106.66	62.09	517.21	3.95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份项目	否	-	3,570.00	1,150.76	3,578.36	100.23[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	1,549.29		1,737.44	112.14[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好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决定使用“年产 0.3 万套燃气智控装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3,570 万元，用于收购世昕股份 51%股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通过本次收购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体系、完善产业布局，世昕股份信息化系统与公司燃气控制系统有效结合，有利于公司加速推进智慧城市燃气业务，有助于公司成为智慧城市燃气整体解决方案的领导者，能够增加公司在燃气行业整体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86.6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公告二（二）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公司 2024 年 2 月 29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4 年 3 月 19 日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以及公司和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购买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2,300.00 万元、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000 万元、中信证券理财产品 1,900.00 万元、中金证券理财产品 3,000.00 万元，共计 16,200.00 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际情况，经过审慎评估，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募投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并延期。公司所处行业下行、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导致公司收入及利润下滑，出于谨慎原则，控制了投资节奏，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建设。基于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等因素，为保障股东利益，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有效性，经充分考虑和审慎

研究，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7 年 5 月

[注 2]收购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项目实际累计投入金额超过 100%，系将监管专户中产生的孳息随股权转让款合并支付所致

[注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累计投入金额超过 100%，系将募集资金专户中产生的部分利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份项目	年产 0.3 万套燃气智控装置	3,570.00	1,150.76	3,578.36	100.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 0.3 万套燃气智控装置	1,549.29	-	1,737.44	112.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119.29	1,150.76	5,315.8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变更原因：原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近年来，伴随着天然气行业持续高景气发展，天然气输配设备行业发展迅速，从技术与应用趋势看，天然气输配设备呈现出集成化、智能化的发展态势。集成化方面，天然气专用输配设备主要部件包括各类阀门、过滤器、加热器、流量计、调压器、控制系统等，在我国均有不同类别、档次的专业生产厂家生产，随着行业内专业分工的加深和客户需求的变化，根据客户定制化技术要求，将各功能部件及系统组装集成的集成系统逐渐成为客户青睐的主流产品。智能化方面，随着人们对城市燃气供应服务质量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用工成本提高、用气安全要求提升对燃气供应公司经营的冲击加大，拥有实现数据采集、实时监控和控制、报警和分析、数据库管理等多种功能的智能化输配系统成为燃气供应公司的首选。而公司如果自行开发软件控制系统，存在开发时间长、专业经验缺乏、人才引进困难等问题。根据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现阶段发展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使用“年产 0.3 万套燃气智控装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3,570 万元，用于收购世昕股份 51%股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通过本次收购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体系、完善产业布局，世昕股份信息化系统与公司燃气控制系统有效结合，有利于公司加速推进智慧城市燃气业务，有助于公司成为智慧城市燃气整体解决				

	方案的领导者，能够增加公司在燃气行业整体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决策程序：《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收购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信息披露：上述事项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收购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